**苍 南 县 国 企 采 购**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苍南县政务无人机一体化平台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线上电子招投标）**

**采 购 人：苍南县数据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联 系 人：苏先生**

**代理机构：温州同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郭先生**

**联系电话：0577-64795111**

**备案机构：苍南县公共事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二三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3](#_Toc33194385)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6](#_Toc33194386)

[第三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2](#_Toc33194400)8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8](#_Toc33194401)2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8](#_Toc33194402)6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苍南县政务无人机一体化平台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12月 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组织类型：国企采购（非政府采购）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苍南县政务无人机一体化平台项目

预算金额（元）：9369600

最高限价（元）：890112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苍南县政务无人机一体化平台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93696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文件第三部分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 1，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参加国有企业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时间截止到开标之日，新成立不满三年的组织机构自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重失信行为和行贿记录，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国企采购活动；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3年12月 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方式：线上获取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截止时间：2023年12月 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2、投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3、开标时间：2023年12月 日14点30分

4、开评标地点（网址）：苍南县灵溪镇春晖路公投大厦--苍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其他事项：投标供应商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3.本项目为非政府采购，参照相关规定执行，如与政府采购法等相关规定不一致以本采购文件为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苍南县数据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苍南县灵溪镇公投大厦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苏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7-5986770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温州同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苍南县灵溪镇府后小区5栋1单元201室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郭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7-64795111

质疑联系人：林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13656500633

3、备案机构信息

名  称：苍南县公共事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苍南县灵溪镇公投大厦

传  真：/

联 系 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13587809955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前 附 表**

| **条款** | **内容规定** |
| --- | --- |
| **1** | **项目说明**  **一、项目名称：**苍南县政务无人机一体化平台项目。  **二、项目实施地点：**苍南县数据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及其指定地点。  **三、主要功能和性能要求：**详见第三部分——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四、供货期：▲1、项目自开工申请批复后60天内完成硬件设备交付，开工申请批复后90天内完成平台交付，进入3个月试运行期。**  **五、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9369600元，最高限价：人民币8901120元**。**如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
| **2** |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 |
| **3** | **投标保证金数额：**投标供应商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
| **4** | **招标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向中标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收费以预算为计价基数，参照国家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收取90200元包干+含平台服务费（平台费以实际为准，由中标单位支付给平台））。供应商在报价时须将采购代理服务费综合考虑在内。**  招标代理服务费汇入以下帐号：  开户银行：浙江苍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开户名称：温州同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帐号：201000294167835 |
| **5** | **投标文件的组成：**完整的《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三个部分组成。 |
| **6** | **投标文件的编制：**供应商应先安装“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乐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
| **7** | **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采购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乐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乐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通过“乐采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400-881-7190。**   1.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乐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 \o "CA驱动和申领流程" \t "_blank)”进行查阅；** 2. **◆注意：投标供应商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和上传文件时需确保“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和“CA驱动端”为最新版本，请各投标供应商及时查看更新。** |
| **8** | **投标文件的签章：**电子签章。 |
| **9** | **投标文件的形式：**☑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
| **10** | **投标文件份数：**（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2）“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EMS或顺丰邮寄形式）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一份（邮寄地址：苍南县灵溪镇府后小区5栋1单元201室郭先生、13656500633收）。 |
| **11** |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乐采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投标供应商在“乐采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EMS或顺丰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 “备份投标文件”（一份）；  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投标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c.通过“乐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乐采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12**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2）通过“乐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乐采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3）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13** | **投标截止时间：2023年 月 日14点30分**。 |
| **14** | **投标地点：“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
| **15** | **开标时间和地点（网址）：2023年11月9日14点30分**。苍南县灵溪镇春晖路公投大厦--苍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
| **16** | 带“▲”条款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
| **17** | **潜在供应商需在浙江政府采购网IMG_257http://www.ccgp-zhejiang.gov.cn/进行免费注册，具体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要求。** |
| **18** | 不符合以下情况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一）投标人参加国有企业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时间截止到开标之日，新成立不满三年的组织机构自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重失信行为和行贿记录，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国企采购活动；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19** | 1、中标供应商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历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一、总 则**

**（一）项目说明**

1、项目说明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以下称“前附表”)第1项所述。

2、采购单位苍南县数据管理发展有限公司为本项目的采购人（合同中的甲方），温州同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苍南县公共事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国企采购备案机构，自愿参加本次项目投标的法人、其他组织为投标供应商，经评审产生并经批准的投标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后的中标供应商为供应商(合同中的乙方)。

3、投标供应商一旦参与本次招标活动，即被视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任何异议，均已在答疑截止时间前提出。

4、投标供应商须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和处置权，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供应商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二）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三）定义**

**1、合格的投标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2、内容**

详见第三部分——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四）投标费用**

投标供应商需自行承担涉及投标的一切税、费用。

**（五）特别说明：**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1、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 第三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2、投标供应商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包括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等。如果投标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没有从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获取截止日之后收到招标文件的，以获取截止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投标供应商一旦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即被视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任何异议，均已在答疑截止时间前提出。

**（三）招标文件的修改**

1、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若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将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四）投标报价**

1、报价

有关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投标供应商应根据《开标一览表》填写相关内容。《开标一览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

2、其它费用处理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否则采购人将视投标总价中已包括所有费用。

3、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报价应是唯一的，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4、投标供应商对在合同执行中，除上述费用及招标文件规定的由中标供应商负责的工作范围以外需要采购人协调或提供便利的工作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5、其他注意事项：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上报监管部门。

**三、****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1、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一）基本资格条件审查材料：

包括：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自然人参与国企采购，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注：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国企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场地、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5）参加国企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国企采购活动承诺函；

（7）投标供应商没有失信记录承诺函；

**上述资格条件审查材料有一项不提供的，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2、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1）投标响应函；

（2）开标一览表；

（3）报价明细清单；

3、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资质文件（如有）；

（4）投标产品配置表；

（5）商务技术偏离表；

（6）项目总负责人介绍，项目组成人员情况表（复印件加盖有效公章） ；

（7）投标供应商项目业绩一览表 ；

（8）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方案

（9）投标方案、优惠和承诺、维护方案、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10）服务承诺；

（11）其他必要提供的资料。

（12）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投标文件中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资料如是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加盖有效公章。**

**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

**（三）投标有效期**

1、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至前附表所列的日期内有效。

2、在原定投标有效期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

**（四）投标保证金**

无。

**（五）****投标文件编制**

**5.1本项目通过“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乐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5.2投标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章节 “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供应商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投标供应商的责任。**

**5.3本文件《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中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供应商须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本文件《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单位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5.4《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供应商的责任。

5.5《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负责。

5.6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本章节 “投标文件组成”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没有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供应商的风险，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 （六）投标文件的签章

**6.1《投标文件》的签章：见《前附表》；**

**6.2《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6.3电子签章操作指南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

### （七）投标文件的形式

**7.1投标文件的形式：见《前附表》；**

**7.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7.3“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的“备份投标文件”。**

### （八）投标文件的份数

**8.1投标文件的份数：见《前附表》。**

**四、投标**

### （一）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1.1“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见《前附表》。**

### （二）“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2.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见《前附表》。**

### （三）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3.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乐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3.2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 （四）投标文件的备选方案

**4.1投标供应商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备份投标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替代）方案。**

**五、开 标**

### （一）开标形式

**1.1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乐采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 （二） 开标准备

2.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2.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乐采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 （三）开标流程（两阶段：通过“乐采云平台”按以下流程实施）

**3.1开标第一阶段**

（1）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乐采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注：提交的备份文件上传解密失败的将做无效标处理。**

（2）投标文件解密结束，通过在线询标形式发送各投标供应商组织签署《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视为默认；

（3）开启投标文件，进入资格审查；

（4）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5）第一阶段开标结束。

**备注：开标大会的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的评审工作，具体见本章节“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相关规定。**

**3.2开标大会第二阶段**

（1）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举行开标大会第二阶段会议。首先通过乐采云平台公布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后有效投标供应商的名单，同时公布其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

（2）开启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制作开标记录表，由供应商代表及相关人员进行确认（通过“乐采云平台在线确认”），供应商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

（3）公布报价文件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得分；

（4）公布评审结果、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 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特别说明：如遇“乐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 （四）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

**4.1开标大会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首先依法对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4.2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后续评审。**

**4.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国企采购活动的，相关投标供应商均作资格无效处理。**

**六、评 标**

### （一）评审工作的组织

1.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评审工作。

### （二）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2.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成员包括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成员人数为五人或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审结果（采购结果）公告前保密。

### （三）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3.1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四）评审原则

4.1评审原则：评标委员会按照客观、公正、审慎、择优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4.2评审工作将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招标文件中事先已列明的内容进行（如现场方案讲解、演示等）。

### （五）评审意见的争议处理

5.1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六）评委纪律

6.1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审的有关情况，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供应商接触，不得出现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 （七）评审流程及内容

**本项目具体的评审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审流程及内容如下：**

### 7.1 评审前准备

7.1.1由评审专家推选评审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审小组组长。

7.1.2由评审小组组长（评标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所有评委成员阅读招标文件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基本情况、采购需求、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办法、评审标准，以及其他与评审有关的内容。

### 7.2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符合性审查

**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服务等实质性要求。**

7.2.1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是指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条件和规定）。

### 7.3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7.3.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或通过“乐采云平台”在线询标）的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补正时间为30分钟。

7.3.2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或通过“乐采云平台”在线答复）形式提交，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7.4 投标文件的错误修正

**7.4.1《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7.4.2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八）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8.1商务、技术文件符合性审查中，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作无效标处理：**

**（1）投标文件未有效授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的；**

**（2）投标文件没有对本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或不满足（不响应）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要求条款的，或存在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的其他无效标情形的；**

**（3）投标文件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5）文件组成内容不齐全，本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而未提供的（属于资格审查范围的除外）；**

**（6）投标文件标注的响应或偏离情况与事实不符，或提供了虚假材料的；**

**（7）不响应或擅自改变本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不同供应商之间存在利害关系并且存在影响采购公平竞争行为的；**

**（9）违反国家或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的。**

**8.2报价文件符合性审查中，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作无效标处理：**

**（1）投标文件没有对本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或不满足（不响应）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要求条款的，或存在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的其他无效标情形的；**

**（2）投标文件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或者投标报价涵盖的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4）《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且拒不接受修正的；**

**（5）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唱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后价格不一致的；**

**（6）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7）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8）投标文件组成内容不齐全，本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而未提供的（属于资格审查范围的除外）；**

**（9）投标文件标注的响应或偏离情况与事实不符，或提供了虚假材料的；**

**（10）不响应或擅自改变本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合格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或者无效响应处理；**

**（12）违反国家或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的。**

### （九）投标文件的评估、比较、评分

9.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将独立对每个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供应商的得分。评审细则详见本章第七款。

9.2对采购组织机构工作人员汇总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畸高、畸低（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情形的，评审小组组长（评标委员会主任委员）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当场改正或书面说明理由，拒不改正又不作书面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 （十）修改评审结果

**10.1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10.2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 （十一）供应商排序及推荐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

**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下规定确定供应商排名并推荐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

**11.1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商务技术分与报价得分之和）从高到低依次进行排名排序。特殊情形按以下原则处理：**

（1）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原则确定排名；

（2）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资信得分从高到低确定排名；

（3）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和技术资信得分均相同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11.2根据最终得分排序，通过书面评审报告的形式，向采购人推荐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

### （十二）起草、签署评审报告

评审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将通过“乐采云平台”起草评审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十三）评标办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其中商务、技术70分，价格分30分。**

**2、**商务、技术评标细则（7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分值 | 评分要点 |
| 1 | 投标人综合实力 | 0-4 | 1、投标人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含应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软硬件运维及安全服务等相关内容），得2分；  2、投标人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含应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软硬件运维及安全服务等相关内容），得2分。  说明：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 2 | 投入本项目人员评价 | 0-13 | （1）项目负责人（1人）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高级软件设计师证书、信息安全管理证书的,每具备1本证书得1分，全部具备得4分，没有不得分。  （2）技术负责人（1人）具有系统规划与管理师证书、网络与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通信工程师（数据通信）证书，每具备1本证书得1分，全部具备得4分，没有不得分。  （3）项目组中成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外）具有软件评测师、信息系统运维管理工程师、硬件技术维护工程师、民用无人机驾驶员合格证、系统集成高级工程师，每具备1种证书得1分，最高得5分。  说明：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分别只能指定1人，不能同时兼任。响应文件中提供人员在本次投标单位近3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扫描件（社保缴纳证明资料可为社保收缴部门盖章证明资料、社保窗口打印资料或社保官网截图）、证书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
| 3 | 类似项目业绩 | 0-2 | 投标人2020年1月1日至今含无人机或无人机系统的项目业绩，每个合同得1分，最高得2分。  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 4 | 对本项目的需求理解方案 | 0-3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建设背景、现状及要求的理解程度，对项目的总体认识；对苍南县社会治理、应急、交通、旅游、公安等部门日常巡查、应急处置工作的关键业务点现状需求情况的分析、项目建设重难点分析情况的掌握程度，是否能充分实现招标人对系统建设的预期设想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1）方案完整、合理可行的2-3分，  2）方案基本完整、相对合理可行的1-2分，  3）方案欠缺、具有一定可行性的0-1分，  4）无方案不得分。 |
| 5 | 总体技术方案 | 0-16 | 一、低空无人机动态监测网建设： 1、根据采购人对低空无人机动态监测网建设的要求，对投标人政务无人机机巢系统选型及部署方案进行打分，从部署点位分析、机型选择、施工方案、配套设施方案、数据传输保证、通讯信号保证方面的完整性、技术符合性等方面进行打分。（0-3分）  1）方案完整、合理可行的2-3分，  2）方案基本完整、相对合理可行的1-2分，  3）方案欠缺、具有一定可行性的0-1分，  4）无方案不得分。 |
| 2、根据投标人对现有机动无人机的运用情况的分析，提出的机动无人机与基站无人机系统的软硬件方案、数据接入方式和组网应用方案，从方案完整性、技术符合性等方面进行打分。（0-3分）  1）方案完整、合理可行的2-3分，  2）方案基本完整、相对合理可行的1-2分，  3）方案欠缺、具有一定可行性的0-1分，  4）无方案不得分。 |
| 二、系统功能总体设计：  根据采购人需求及要求，提供系统功能总体设计方案：包括无人机数据中心、无人机集群指挥调度系统、低空航路网规划系统、低空遥感大数据管理系统、低空遥感大数据智能分析系统、无人机综合可视化管控系统、智慧专题应用系统等方案，根据方案内容的详细程度、合理性和可行性，应用功能是否紧扣采购人需求（结合招标需求和响应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0-10分）  1）方案完整、合理可行的7-10分，  2）方案基本完整、相对合理可行的3-7分，  3）方案欠缺、具有一定可行性的0-3分，  4）无方案不得分。 |
| 6 | 本项目实组织方案 | 0-4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进度安排（项目管理、进度保证措施、系统测试、系统开发及部署是否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质量控制（质量的控制和检验手段是否科学、可靠）、其他方面的保障（突发事件应急保障措施的完善性）进行综合评分。无本项内容不得分。  1）方案完整、合理可行的3-4分，  2）方案基本完整、相对合理可行的1-3分，  3）方案欠缺、具有一定可行性的0-1分，  4）无方案不得分。 |
| 7 | 投标产品参数符合性 | 0-8 | 作为设备重要的性能或软件功能要求，招标文件中所涉及到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等证明材料要求，均需供应商在投标时按要求提供可清晰识别的佐证材料。对于功能、技术要求中带有“★”标志的，供应商在投标时必须在标书响应中体现（如检测报告或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或材料不能辨识的每一项扣2分，其他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最高得8分。 |
| 8 | 支撑保障体系 | 0-3 | 1）投标人具有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认证（政务云平台）三级及以上证书，得1分，无证书不得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本项目区域网络覆盖情况（需出具第三方证明资料），进行综合评分（0-2分），无本项内容不得分。 |
| 9 | 售后服务 | 0-3 | 根据投标人对售后服务团队、售后保障能力、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情况，售后服务整体方案可靠性、完整性，培训方案的详尽程度、培训内容等综合评价。  1）方案完整、合理可行的2-3分，  2）方案基本完整、相对合理可行的1-2分，  3）方案欠缺、具有一定可行性的0-1分，  4）无方案不得分。 |
| 10 | 功能演示 | 0-14 | **注：（1）投标供应商录制本次项目演示视频，并制作成U盘，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密封以邮寄(建议采用EMS或顺丰)的方式送达至苍南县灵溪镇府后小区5栋1单元201室，收件人：郭先生，联系电话13656500633 ，请寄件人在邮件外包装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供应商名称，被授权人姓名及联系电话, 接收邮寄快递包裹的时间为工作日9:00-17:00， 邮寄以签收时间为准，逾期送达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将予以拒收。**  **（2）也可现场递交U盘，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30分钟内递交至苍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现场递交，应即交即走。**  **（3）要求视频演讲时间控制在15分钟内。**  **（4）请自行检查是否刻录成功，若评审现场无法读取视为0分。**  **（5）演示方式：以实际系统录屏演示，其他形式不得分；** |
| 1、演示基于地图的巡查网格自动生成及网格内航线自动生成能力。 1）通过导入行政区域矢量图层，基于导入的矢量图层，设置网格边长（边长1-10公里），自动生成行政区域的巡查网格分布，可对巡查网格进行删除，可选择单个或多个地图网格分配对应管理单位，完成地图网格的生成操作； 2）选择单个巡查网格，自动生成巡查网格的基础航线，航线具备起降高度、航线高度、照片重叠度、单次续航时间、测绘基准面参数调节面板，通过对以上参数调节，航线将自动适应调整的参数配置，生成对应参数的航线，完成航线参数设置后，将呈现该航线的巡检面积、预计拍照数、预计时间、任务长度、往返长度、总长等航线信息，完成地图网格的航线规划操作。 每个功能得1分，满分2分，根据功能演示情况综合评分，无本项内容不得分。 |
| 2、演示创建任务航线及碰撞检测功能 1）基础航线规划可选择本地航线、全景航线、线状巡视、航点飞行、动态航线、精细巡查、正射影像、倾斜摄影、变电站规划、环绕飞行等航线模式选择，可选择在2D/3D模式下，演示3D模式下，加载三维模型，设定规划航线的任意航点的飞行高度及参数调节，直至完成整个航线规划设计； 2）对完成规划的航线，选择碰撞检测，选择具有高度的地表模型，设定警告阈值以及危险阈值，系统将对航线进行航线碰撞检测，如有问题则会提示具有可能碰撞的航线区域，没有问题将提供检测完成。 每个功能得2分，满分4分，根据功能演示情况综合评分，无本项内容不得分。 |
| 3、演示事件分析管理流程及分析模型 1）选择任意一台无人机智能基站，演示无人机飞行作业，在系统中传输实时直播视频，在直播视频中，可截取实时的直播画面，在截取的画面中，可框选疑似事件区域，并选择疑似事件的类型以及归属的单位或部门，录入基础信息，完成事件的快速分析及事件记录； 2）无人机作业完成后，自动回收至基站内部，并自动上传无人机作业视频，在数据管理中，可以对上传完成的视频进行视频抽帧，可以自定义抽帧参数设定，设定完成后，视频将拆分成多张照片。对照片可以点击进入单张照片的人工分析，对照片进行判断，如发现有对应事件，可进行框选标注，录入事件说明。分析完成的事件，将定位至地图所在位置，可在事件台账中，快速定位至事件所所在位置，完成事件分析流程； 3）基于无人机巡查数据，演示疑似违法建筑智能分析模型、乱搭乱建智能分析模型、疑似渣土乱倒智能分析模型、车辆乱停智能分析模型、人员聚集智能分析模型、烟雾着火智能分析模型、急速对比核实模型中至少一个AI分析过程。 每个功能得2分，满分6分，根据功能演示情况综合评分，无本项内容不得分。 |
| 4、演示任务工单管理流程 创建任务工单，填写任务工单信息，包括工单名称、所属单位、工单类型、优先等级、巡查周期、巡查频次等信息，完成工单信息录入后，可发布为待签收工单。可对创建完成的工单进行查询确认，可查看工单流转节点，可查看工单关联的作业报告。本项演示2分，根据功能演示情况综合评分，无本项内容不得分。 |

**注：①上述资料若核实后有涉假的，将直接废标，并上报有关部门纳入诚信管理系统。**

3、商务、技术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4、价格分（30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5、投标供应商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商务、技术分

**注：以上所涉及的证明材料，需提供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报价是中标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十四）评标内容的保密**

1、公开开标后，直到宣布中标单位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都不应向投标供应商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确定中标供应商过程中，投标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资格。

**（十五）废标**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报价均超过预算，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十六）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七、合同签订及其他**

**（一）中标通知书**

1、确定中标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公布评标结果。

2、如中标供应商拒绝承担中标的项目，或提出招标方不能接受的条件，致使合同无法签订，招标方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先后顺序，将下一顺序的中标候选人作为预中标供应商进行公示，或由招标方组织评标委员会复议后提出重新组织采购等建议。

3、在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并生效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将未中标的结果通知其他投标供应商。

4、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罚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二）合同的签订**

中标供应商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三）履约保证金**

1、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1%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可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项目供货完成并最终验收合格后，15个工日内无息退还。

2、中标供应商如未按时交纳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四）付款结算方式**

（1）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办结投标所有手续、具备履约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支付前中标供应商须提供等额正式增值税发票；

（2）项目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40%，支付前中标供应商须提供等额正式增值税发票。

（3）项目完成等保测评及竣工验收后，支付合同金额的20%，支付前中标供应商须提供等额正式增值税发票。

备注：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需求情况对部分产品的数量进行调整，单价以中标供应商所报单价为准。

**（五）供货期**

▲1、项目自开工申请批复后60天内完成硬件设备交付，开工申请批复后90天内完成平台交付，进入3个月试运行期。

**2、质保期：验收合格后三年。**

**（六）采购方式改变**

在符合资格的投标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或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及其报价、服务承诺等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以及招标过程中出现其他不正常情况时，经批准，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选择合适的方式进行采购。

**（七）售后服务考核**

对供应商进行考核，发现弄虚作假，偷工减料，以次充好，达不到国家、行业有关标准和技术文件规定的，一经查实，采购人将视情况终止合同，并上报苍南县数据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八）质疑**

投标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要求投标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质疑。

**（九）解释权**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均属于苍南县数据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和温州同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 **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项目概况

2021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中首次提出发展低空经济，要求在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大势下，大力发展低空经济。2023年6月28日，国务院、中央军委发布的《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管理暂行条例》提出“鼓励无人驾驶航空器科研创新及其成果的推广应用，促进无人驾驶航空器与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融合创新”，要求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为无人驾驶航空器科研创新及其成果的推广应用提供支持。《“十四五”国家安全生产规划》提出要在特殊领域优先配备无人机等高科技执法装备，实现执法大数据多维分析、自助式分析、可视化展示功能，提升安全生产执法信息化水平。《“十四五”国家应急体系规划》中也要求针对地震、滑坡、泥石流、森林火灾等重大险情，加强无人机及其它轻量化、智能化、高机动性装备研发及使用，加大5G、高通量卫星、无人机通信等先进技术应急通信装备的配备和应用力度。

建设政务无人机一体化平台的目标是利用无人机低空动态采集技术与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融合创新，实现对各类城市事件的感知、分析和预警，并通过事件流转系统进行及时处置，形成闭环管理。实现城市管理的立体化、数据可视化、智能化、精细化管理，提升作业效率。 其主要意义包括：

（一）提升城市安全管理能力：实时空地一体化收集和分析城市事件数据，快速识别和预警潜在的安全风险，从而提高城市的安全管理能力。

（二）加强应急响应和处置能力：通过无人机和智能算法的协同作业，平台能够及时发现城市事件并进行准确的分析，有效提供实时的预警信息，使相关部门能够更迅速地做出应急响应和高效的处置。

（三）实现精细化城市管理：全方位、多角度地监测城市，收集大量的数据，通过智能算法进行分析和挖掘，为城市管理部门提供决策支持，帮助实现精细化的城市管理和资源配置。

（四）提高行政效能和服务质量：平台的实时预警和快速处置机制可以帮助政府部门更高效地处理城市事件，提升行政效能。同时，通过快速的数据分析和决策支持，能够提供更优质的公共服务，改善市民生活品质。

（五）推动科技创新和发展：政务无人机一体化平台结合了无人机技术和智能算法，体现了科技创新在城市管理中的应用。通过推动平台的建设和发展，可以促进相关领域的科技创新，推动无人机和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发展。

# 二、建设目标

基于“慧治苍南”社会治理平台的“一屏知苍南、一数治苍南、一体安苍南”总体架构，按照“一体化、平台化、智能化、场景化”的建设理念，基于构建天空地一体化智能化感知体系的具体实施思路，打造一套理念先进、科技赋能、平战结合、统建共享的政务无人机一体化平台，统筹现有无人机和新增无人机，与无人机智能基站群组成一个统一的立体化感知网，利用无人机低空动态采集技术与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融合创新，实现对各类城市事件的感知、分析、预警和处置，不断提升苍南县城市管理、应急处置、行政效能与服务等能力，努力实现对县域的立体化、可视化、智能化、精细化管理，全面提升县域治理的现代化水平。

# 三、建设内容

依托政务外网及5G网络建设，逐步建成覆盖苍南全域的低空无人机动态遥感网，建成低空无人机遥感网运营中心，建设N个应用场景，为苍南县乡镇、部门提供高频次、快响应、立体动态的无人机智能巡查与智能识别服务，即“一张网、一中心、N个应用”。

（1）构建一张低空无人机动态遥感网

以无人机智能基站为主要载体，以机动无人机为补充，以空地感知技术和人工智能技术为核心，通过集成多型号无人机、多功能传感器和多类型人工智能模型，构建固定巡查与机动感知相结合的“空地一体”协同组网动态感知模式，实现地表资源的高频次、高精度、全自动和立体化监测。

（2）构建低空无人机遥感网运营中心

通过统一规划，统筹管理，实现对低空无人机遥感网的设备和通讯链路的运维保障，航线规划和飞行管控，巡查任务的调度和远程控制，感知数据的传输、存储、分析和共享，人工智能模型的创建、训练等工作的日常运营管理。主要包括：建设一个无人机数据中心、建设一个无人机管控及应用中心、建设多个智慧专题应用系统。

（3）建设N个应用专题

以固定无人机群为主要载体，结合苍南县数字网格划分，以空地感知数据、AI智能分析模型+人工判别为支撑，针对公安、应急、综合执法、资规、民宗、农业农村、林业等业务部门提出的需求，构建N个典型业务分析应用场景，为苍南县各乡镇、各部门提供智能分析、业务流转、智能监管等技术支撑。

# 四、低空无人机动态监测网采购清单

## 1、低空无人机动态监测网建设要求

通过采用无人值守远程智能控制无人机智能基站为主体，承载行业级无人机，可根据不同的作业场景搭载可见光、热红外等专业机搭载设备，同时进行多样化需求作业。通过无人机远程管控平台，可实现对无人机的自动巡查路径规划、自动起降、自动充电、自动数据回传等智能化功能，真正实现远程无人值守智能无人机巡航作业管理。

采用5G、无人机、AI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构建苍南县低空无人机动态监测网。利用无人机高机动性、可低空飞行、监控巡查区域广等特性。

本项目拟在苍南县布设16台无人机智能机巢和建设3台机动无人机系统，并与海塘项目建设的5台无人机智能机巢及各委办局已有的机动无人机进行组网，构建覆盖苍南县全域，可为城镇管理、重点项目巡查、应急管理、森林防火、旅游管理等提供无人机低空巡检手段，满足辖区范围内基础无人机巡检需求。也可根据各政务部门的不同业务需求相对性增加智能基站部署，以满足特定业务需求。

为了满足日常常规巡查需求和热点区域无间断连续巡查的需求，本项目根据不同区域的应用需求特点，采用8台多旋翼自动换电机巢和8台多旋翼智能充电机巢进行部署和组网。其中采用2台多旋翼无人机自动换电机巢和1台智充电机巢覆盖苍南县城（灵溪镇）建成区；7台智能充电机巢覆盖苍南县辖区7个镇；6台自动充电机巢部署在168沿线乡镇或社区，为168沿线的乡镇巡查、重大项目、海塘安全、交通运行、旅游态势等提供巡查服务。

巡查路线由全县需要巡查的部门提供，相关数据共享给全县所有部门使用，并根据不同的部门建立自动化或半自动的应用方案。

硬件设备采购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名称** | **主要建设内容或参数配置**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多旋翼无人机智能充电机巢及配套无人机设备（含无人机、内部监控镜头） | （1）机巢硬件参数要求：  重量：≤120kg  充电方式：接触式充电  输入电压：200 伏至 240 伏（交流电）  工作环境温度：-25°C 至 45°C  容纳无人机数量：可收纳无人机数量：1台  最高运行海拔高度：不低于2000 米  RTK 基站卫星接收频率：支持 GPS、北斗  RTK 基站定位精准度：水平：1厘米 + 1ppm（RMS），垂直：2 厘米 + 1 ppm（RMS）  图传：支持图传功能  环境监测：风速、雨量、环境温度、水浸、舱内温度、舱内湿度  网络：支持以太网/4G/5G/WIFI  防护等级：IP55  空调：有空调系统，类型：制冷  充电时间：≤35 分钟  机巢电池：容量≥10 安时，续航时间≥ 5 小时  （2）机巢适配无人机配置要求：  ①飞行器  尺寸：满足机巢适应尺寸  最大水平飞行速度（海平面附近无风）：  普通挡，开启避障：前飞 15 米/秒，后飞 12 米/秒，侧飞 10 米/秒  最大抗风速度：作业阶段抗风能力12 米/秒  最大起飞海拔高度≥2000 米  飞行时间≥40分钟（该续航时间在受控测试环境下测得。具体测试条件为：海拔高度 20 米、实验室无风环境、以匀速向前飞行、切换至拍照模式（过程中无拍照操作）、避障行为设置为关闭、飞行至剩余 0% 电量）；  悬停时间≥35分钟（在无风环境下，无人机悬停于 20 米海拔高度至剩余 0% 电量时测得此数据）；  最大作业半径：8公里（在环境温度约 25℃、安全电量为 25%、环境风速约 4 米/秒、往返速度约 15 米/秒、悬停作业 10 分钟等条件下测得此数据）；  最大续航里程≥40公里（在无风环境下，无人机以速度匀速飞行于 20 米海拔高度至剩余 0% 电量时测得此数据。）；  GNSS：支持GPS、北斗  工作环境温度：-20℃ 至 45℃  防护等级：IP54  RTK 模块：飞行器集成  夜航灯：飞行器集成  相机：支持广角相机、长焦相机、红外相机  广角相机：  视角：82°，等效焦距：24 mm，对焦点：1 米至无穷远，广角镜头支持除雾  电子快门：8 秒至 1/8000 秒  支持文件系统：exFAT，图片格式：JPEG，视频格式：MP4（MPEG-4 AVC/H.264）  长焦相机：  视角：15°，等效焦距：162 mm，对焦点：3 米至无穷远，长焦镜头支持除雾  电子快门：8 秒至 1/8000 秒  图片格式：JPEG，视频格式：MP4（MPEG-4 AVC/H.264），数字变焦：8 倍（混合变焦 56 倍）  红外相机：  视角：61°，等效焦距：40 mm，对焦距离：5 米至无穷远，灵敏度：≤50 mk@F1.1；  测温方式：点测温、区域测温；  测温范围：-20℃ 至 150℃（高增益模式），0℃ 至 500℃（低增益模式）；  图片格式：JPEG（8 位）、R-JPEG（16 位）；  视频格式：MP4（MPEG-4 AVC/H.264）；数字变焦：28 倍；  红外波长：8 μm 至 14 μm；红外测温精度：±2℃ 或 ±2%，取较大值；  ②云台稳定系统：3 轴机械云台（俯仰、横滚、平移）  可控转动范围：俯仰：-90° 至 +35°，平移：不可控最大控制转速（俯仰）：100°/秒。  ③电池循环次数：≥400 次充电温度范围：5℃ 至 45℃。 | 台 | 8 |  |
| 2 | 多旋翼无人机自动换电机巢及配套无人机设备（含无人机、内部监控镜头 | （1）机巢硬件参数要求：  开门方式：顶部侧边单向开门；  材料(主材)：不锈钢 ；  产品重量：≤200kg(含气象站支臂) ；  ★防护等级：IP55 ；  额定功率 2200w ；  供电要求：AC 220V 10A ；  工作环境温度：-20℃至50℃ ；  工作环境湿度 ≤95%RH(无冷凝)；  最大有效信号范围≥8km(无遮挡) ；  ★自带UPS电源，UPS续航时间≥1小时 ；  降落定位：带RTK和视觉识别；  ★可搭载电池：4块 ；  ★可实现无人机归巢后无人值守电池自主更换，电池更换时间≤100s；  在无人机设计连续飞行安全时间内，可实现连续换电不间断飞行；  可实现对无人机及每块电池健康状态的在线监测和管理；  可支持多款不同类型无人机适配  （2）机巢适配无人机配置要求：  ①飞行器尺寸：满足机巢适应尺寸；最大水平飞行速度（海平面附近无风）：普通挡，开启避障：前飞 15 米/秒，后飞 12 米/秒，侧飞 10 米/秒； 最大起飞海拔高度≥2000 米；  最大抗风速度：作业阶段抗风能力：12 米/秒；  飞行时间≥50分钟（该续航时间在受控测试环境下测得。具体测试条件为：海拔高度 20 米、实验室无风环境、以匀速向前飞行、切换至拍照模式（过程中无拍照操作）、避障行为设置为关闭、飞行至剩余 0% 电量）；  悬停时间≥40分钟（在无风环境下，无人机悬停于 20 米海拔高度至剩余 0% 电量时测得此数据）；最大作业半径：10公里（在环境温度约 25℃、安全电量为 25%、环境风速约 4 米/秒、往返速度约 15 米/秒、悬停作业 10 分钟等条件下测得此数据）；最大续航里程≥45公里（在无风环境下，无人机以速度匀速飞行于 20 米海拔高度至剩余 0% 电量时测得此数据。）；  GNSS：支持GPS、北斗；工作环境温度：-20℃ 至 45℃  工作环境温度：-20℃ 至 45℃；  防护等级：IP54  RTK 模块：飞行器集成  飞行器集成相机：支持广角相机、长焦相机、红外相机  广角相机：视角：82°，等效焦距：24 mm，对焦点：1 米至无穷远，广角镜头支持除雾；电子快门：8 秒至 1/8000 秒；支持文件系统：exFAT；  图片格式：JPEG，视频格式：MP4（MPEG-4 AVC/H.264）长焦相机：  视角：15°，等效焦距：162 mm，对焦点：3 米至无穷远；长焦镜头支持除雾；电子快门：8 秒至 1/8000 秒；  图片格式：JPEG；  视频格式：MP4（MPEG-4 AVC/H.264）；  数字变焦：8 倍（混合变焦 56 倍）；  红外相机：  视角：61°，等效焦距：40 mm，对焦距离：5 米至无穷远，灵敏度：≤50 mk@F1.1；  测温方式：点测温、区域测温  测温范围：-20℃ 至 150℃（高增益模式），0℃ 至 500℃（低增益模式）  图片格式：JPEG（8 位）、R-JPEG（16 位）  视频格式：MP4（MPEG-4 AVC/H.264）  数字变焦：28 倍  红外波长：8 μm 至 14 μm  红外测温精度：±2℃ 或 ±2%，取较大值  ②云台  稳定系统：3 轴机械云台（俯仰、横滚、平移）；  可控转动范围：  俯仰：-90° 至 +35°，平移：不可控；  最大控制转速（俯仰）：100°/秒。  ③电池  循环次数：≥400 次  充电温度范围：5℃ 至 45℃  **响应文件中标**★**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所出具的关于该功能检测报告复印件。** | 台 | 8 |  |
| 3 | 机巢适配无人机电池更换维护 | 机巢适配无人机电池更换维护（每个机巢系统采购备用电池一套，包括3块备用电池）。 | 套 | 16 |  |
| 4 | 测绘类无人机（可适配到充电式机巢中） | 尺寸：满足充电式机巢适应尺寸  最大水平飞行速度（海平面附近无风）：  普通挡，开启避障：前飞 15 米/秒，后飞 12 米/秒，侧飞 10 米/秒；  最大抗风速度：作业阶段抗风能力：12 米/秒  最大起飞海拔高度≥2000 米  飞行时间≥40分钟（该续航时间在受控测试环境下测得。具体测试条件为：海拔高度 20 米、实验室无风环境、以匀速向前飞行、切换至拍照模式（过程中无拍照操作）、避障行为设置为关闭、飞行至剩余 0% 电量）；  悬停时间≥35分钟（在无风环境下，无人机悬停于 20 米海拔高度至剩余 0% 电量时测得此数据）；  最大作业半径：8公里（在环境温度约 25℃、安全电量为 25%、环境风速约 4 米/秒、往返速度约 15 米/秒、悬停作业 10 分钟等条件下测得此数据）；  最大续航里程≥40公里（在无风环境下，无人机以速度匀速飞行于 20 米海拔高度至剩余 0% 电量时测得此数据。）；  GNSS：支持GPS、北斗  工作环境温度：-20℃ 至 45℃  防护等级：IP54  RTK 模块：飞行器集成  夜航灯：飞行器集成  相机：支持广角相机、长焦相机、红外相机  广角相机：  影像传感器：4/3 CMOS，有效像素2000万  视角：82°，等效焦距：24 mm，光圈：f/2.8至f/11  对焦点：1 米至无穷远，广角镜头支持除雾  电子快门：8 秒至 1/8000 秒  ISO范围：100至6400  快门速度：电子快门：8秒至1/8000秒，机械快门：8秒至1/2000秒。  照片拍摄模式及参数：单张：2000万像素；定时拍摄：2000万像素，0.7/1/2/3/5/7/10/15/20/30/60秒；低光智能拍摄：2000万像素；全景拍照：2000万像素。  支持文件系统：exFAT；图片格式：JPEG；视频格式：MP4（MPEG-4 AVC/H.264）；  长焦相机：  视角：15°，等效焦距：162 mm，对焦点：3 米至无穷远；长焦镜头支持除雾  电子快门：8 秒至 1/8000 秒  图片格式：JPEG  视频格式：MP4（MPEG-4 AVC/H.264）  数字变焦：8 倍（混合变焦 56 倍）  红外相机：  视角：61°，等效焦距：40 mm，对焦距离：5 米至无穷远；  灵敏度：≤50 mk@F1.1；  测温方式：点测温、区域测温；  测温范围：-20℃ 至 150℃（高增益模式），0℃ 至 500℃（低增益模式）；  图片格式：JPEG（8 位）、R-JPEG（16 位）；  视频格式：MP4（MPEG-4 AVC/H.264）；  数字变焦：28 倍；  红外波长：8 μm 至 14 μm；  红外测温精度：±2℃ 或 ±2%，取较大值。  ②云台  稳定系统：3 轴机械云台（俯仰、横滚、平移）；  可控转动范围：俯仰：-90° 至 +35°，平移：不可控；  最大控制转速（俯仰）：100°/秒。  ②电池  循环次数：≥400 次；  充电温度范围：5℃ 至 45℃。 | 台 | 2 |  |
| 5 | 多旋翼机动无人机 | （1）最大起飞重量：≥1000g；  （2）最大上升速度：≥6 米/秒，最大下降速度≥6 米/秒；  （3）最大水平飞行速度（海平面附近无风）：≥15 米/秒；  （4）最大抗风速度：12 米/秒；  （5）最大起飞海拔高度：≥2000 米（空载飞行）；  （6）飞行时间（无风环境）：≥40 分钟；  （7）悬停时间（无风环境）：≥35 分钟；  （8）GNSS：有  （9）工作环境温度：-10°C 至 40°C；  （10）相机要求：  具有长焦相机和广角相机；  影像传感器：有效像素≥2000 万；  数字变焦：8 倍（混合变焦 56 倍）  （11）稳定系统：三轴机械云台（俯仰、横滚、平移）  （12）电池：容量5000毫安时，标称电压：15.4 伏；充电限制电压：17.6 伏。包含4块电池。  （13）存储卡：≥64G  （14）图传：实时图传质量：遥控器：1080p/30FPS  最大信号有效距离（去干扰、无遮挡）：FCC：15公里、CE:8公里、SRRC：8公里、MIC：8公里；  （15）RTK模块：包含RTK模，RTK位置精度：RTK 固定解：水平：1 cm + 1 ppm；垂直：1.5 cm + 1 ppm。  （16）喊话器：配备喊话器，喊话器额定功率3 瓦，最大响度：在 1 米处可达 110 分贝；有效广播距离：100m@70dB；工作温度：-10℃ 至 40℃。 | 台 | 2 |  |
| 6 | 远程控制手柄 | 能通过网络远程连接并操控机巢无人机的飞行。 | 台 | 5 |  |
| 7 | 图传模块 | 与无人机配合使用，实现新的增强图传功能。在 4G 网络链路和无人机图传链路中智能选择最优的链路。同时，当无人机图传链路断开时，4G 链路依然可以独立工作，轻松应对各类复杂环境，飞行更安全。 | 个 | 16 |  |
| 8 | 喊话器 | 与无人机配合使用，喊话、照明一体式任务载荷，集成化便携设计，执行任务时无需携带多个设备，喊话模块最大声压120分贝，照明模块100米照度可达6lux，可以实现TTS文本转语音喊话、实时喊话、照明俯仰联动等功能。 | 个 | 16 |  |
| 9 | 机巢外部监控安装 | 含固定气象站、监控套装等设备及安装，传感器支持风速传感器、传感器支持雨量监测、支撑环境温度传感器 | 套 | 16 |  |
| 10 | 配套设施安装 | 包括网络光缆、防雷设备、安装辅材、地台、安全防护、楼梯等材料及施工 | 次 | 16 |  |
| 11 | 业务服务器、数据数据处理服务器 | 2U机架式服务器，不少于5个PCIe扩展槽，不少于2个千兆以上网口；  CPU：符合国产信创要求的国产CPU（海光、兆芯、龙芯等），不低于16核；  内存:DDR4 64G；  硬盘: 企业级硬盘，2块 1T SATA硬盘；  操作系统：支持统信UOS、银河麒麟OS等信创国产操作系统。 | 台 | 3 |  |
| 12 | AI服务器 | 4U机架式服务器，不少于5个PCIe扩展槽，不少于2个千兆以上网口；  CPU：不低于16核；  内存:不低于 DDR4 64G；  显卡：不低于 3090 24G显卡\*2；  硬盘: 企业级硬盘，2块 1T SATA硬盘；  操作系统：支持统信UOS、银河麒麟OS等信创国产操作系统。 | 台 | 1 |  |
| 13 | 企业级磁盘阵列 | 4U机架式；  主机盘位：支持24盘位/热插拔；  iSCSI功能：支持CHAP/IP认证；  NAS功能：支持NFS、CIFS、 HTTP、 FTP共享；  RAID级别：RAID 0,1,5,6,7,10,50,60,单盘，支持专用热备、全局热备、支持磁盘漫游；  故障报警：日志告警、联动报警、指示灯及声音告警、SNMP /E mail告警；  处理器：64位多核存储专用处理器；  基本通道：2个10/100/1000Mb自适应以太网口，可扩展；  磁盘支持类型：2.5/3.5" SATA、SAS、SSD；  磁盘要求：不低于100T，SAS硬盘，转速不低于7200转。  操作系统：支持统信UOS、银河麒麟OS等信创国产操作系统。 | 台 | 1 |  |
| 14 | 链路 | 每台机巢一条5OM带宽政务外网专线，共16条链路，包含3年租用费。 | 条 | 16 |  |
| 15 | 无人机5G增强政务外网流量卡 | 18张流量卡，包含3年流量，每个月30G流量。 | 年次 | 18 |  |
| 16 | 机动无人机数据传输配件 | 机动无人机手柄外接设备，实现机动无人机数据通过5G卡传输到服务器 | 个 | 34 |  |
| 17 | 无人机操控终端 | 独显2G以上显存，显示器27英寸以上曲面屏。 | 台 | 1 |  |
| 18 | 集成与调试 | 设备的集成与调试 | 项 | 1 |  |

# 五、软件功能要求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建设内容** | **系统名称** | **功能要求**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 无人机数据中心建设要求 | 业务空间数据资源管理 | （1）无人机遥感数据资源检索及分发：无人机遥感数据资源查询模块通过关键词进行无人机遥感数据的模糊搜索和精确搜索；也可通过无人机遥感数据获取/生产日期进行指定时间周期的数据查询。查询结果可通过列表展示的方式在系统中呈现，也可选择地图模式，根据数据所携带的地理信息（如有）进行地图展示。 | 套 | 1 |  |
| （2）无人机遥感数据资源登记：提供无人机遥感数据资源登记入口，可指定数据登录进无人机遥感数据服务资源数据湖。 |  |
| （3）无人机遥感数据资源删除：提供无人机遥感数据资源删除入口，可进行无人机遥感数据资源的定向删除。 |  |
| （4）无人机遥感数据资源申请及下载：提供无人机遥感数据资源申请下载入口，通过此入口可申请下载指定无人机遥感数据。 |  |
| （5）业务空间数据资源检索：提供业务空间数据资源查询入口，可通过关键词进行无业务空间数据的模糊搜索和精确搜索；也可通过业务空间数据获取/生产日期进行指定时间周期的数据查询。查询结果可通过列表展示的方式在系统中呈现，也可选择地图模式进行地图展示。 |  |
| （6）业务空间数据资源登记：提供业务空间数据资源登记入口，可指定数据登录进业务空间数据服务资源数据湖中。 |  |
| （7）业务空间数据更新：提供业务空间数据更新入口，可上传/更新指定业务数据。 |  |
| （8）业务空间数据使用申请及下载：提供业务空间数据使用申请入口，可向资源湖管理处申请指定业务空间数据的定向使用权利。 |  |
|  |  | 空间数据处理系统 | 三维数据处理系统主要包括数据处理主程序、数据处理引擎和数据浏览三个模块。  （1）数据处理主程序  数据处理主程序是实景建模软件的主模块，主要进行导入数据集、定义处理过程设置、提交作业任务、监控作业任务进度、浏览处理结果等功能。 | 套 | 1 |  |
| （2）数据处理引擎运算模块  数据处理引擎模块运行在后台，不需要交互。当没有运算任务时，该模块会自动抓取并执行等待的任务，而抓取顺序取决于任务的优先级别。一个任务可能是空三任务，也可能是三维重建任务，引擎端会做大量的计算密集型工作（关键点提取，自动连接点匹配，光束平差，稠密影像匹配，鲁棒3D重建，无缝纹理映射，Atlas纹理打包，LOD生成）。 |  |
| （3）数据浏览模块  数据浏览模块是平台的数据浏览器。该模块是一个轻量级的可视化软件，可用来查看主模块中生成的最终结果。 |  |
|  | 低空无人机运营中心建设要求 | 无人机集群指挥调度系统 | （1）作业态势监控：提供无人机\基站作业过程全态势监控能力，包括对无人机作业进行实时监控，实时获取无人机直播画面、位置、朝向、任务完成进度、电池、飞行状态等信息，支持4、9、16台无人作业画面同屏监控等功能。 | 套 | 1 |  |
| （2）集群调度：提供无人机/基站集群化调度作业功能，包括支持不限数量无人机集群调度作业，可一键调度所有无人机同时起飞同时作业等。 |  |
| （3）快捷调度：提供无人机/基站快捷调度作业功能，包括支持单台无人机特巡调度作业，可随时随地安排任一台无人机执行指定任务。 |  |
| （4）计划作业：提供无人机/基站定时调度作业功能，包括支持无人机计划调度作业，可预先规划任意时间点周期或非周期巡查任务，无人机到点根据天气条件、设备状态情况自动作业。 |  |
| （5）应急调度：提供无人机/基站切换人工控制功能，包括支持作业无人机的实时人工接管，支持无人机远程驾驶，包括远程控制无人机朝向、移动、焦距、镜头切换等，支持指点飞行，在地图上任意点击后无人机前往飞行位置。 |  |
| （6）挂载交互：提供各种类型挂载交互功能，包括喊话器、聚光灯、红外传感器、气体监测器灯等。 |  |
| （7）机动无人机数据接入：能够接入机动飞行的无人机数据，能够显示无人机飞行航线，获取无人机飞行的视频和图像信号，在系统中进行展示 |  |
| （8）数据同步显示：提供巡查直播中相关数据关联显示功能，包括POI增强现实展示、巡查区域增强现实展示等。 |  |
| （9）第三方无人机监管：提供第三方无人机监控功能，包括通过接入民航局云系统，获取第三方无人机所在位置、从而避免飞行路线交叉碰撞问题。 |  |
|  |  | 低空航路网规划系统 | 低空航路网规划子系统主要针对精细化巡查应用，提供基于三维模型上进行无人机高精度三维航线规划，并基于三维模型进行三维航线监测，保障无人机在精细化场景下的巡查作业。  （1）航线三维规划  提供面向城市巡查应用的专业级航线规划功能，包括点状、线状、面状、三维采集、全景采集、正射采集、环绕采集至少10种以上航线，支持航点三维可视化预览与精细化调整、航线自动拆分。 | 套 | 1 |  |
| （2）航线安全检测  提供航线安全检测功能，包括支持接入和编辑城市DSM数据和禁飞区数据，支持城市航线三维碰撞监测功能，禁飞区航线报警功能等。 |  |
| （3）三维航线管理  对规划完的航线进行统一管理，便于随时调用、查看、编辑。 |  |
|  |  | 低空遥感大数据智能分析系统 | 低空遥感大数据管理子系统主要提供无人机作业数据的自动化回传，并对作业数据自动处理、分类、存储。并基于地图可视化进行数据可视化应用等功能。  （1）数据回传  提供无人机巡查数据归档功能，包括无人机采集完的原始数据支持自动回传、断点续传、批量回传、传完即删等功能，人工采集数据支持人工补充上传等。 | 套 | 1 |  |
| （2）多源数据管理  提供多源无人机数据一体化管理功能，包括支持原始、产品无人机数据的统一管理，数据管理类型包括照片、视频、正射、矢量、倾斜、全景等。 |  |
| （3）多源数据可视化  提供多源无人机数据可视化浏览功能，包括利用Webgis平台技术，针对不同类型数据提供不同可视化呈现形式，支持空间数据的一张图可视化。 |  |
| （4）多源数据共享  提供多源无人机数据共享服务功能，包括支持多源数据下载与对外共享、如数据批量下载、断点下载，数据标准接口。 |  |
|  |  | 无人机综合可视化管控系统 | 在各子系统基础上全定制化无人机综合应用一体化大屏，针对不同行业、不同行政区域提供专属大屏系统。  （1）综合应用一体化大屏  在各子系统基础上全定制化无人机综合应用一体化大屏、提供市区街道多级管理、针对不同行业、不同行政区域提供专属大屏系统。 | 套 | 1 |  |
| （2）运营数据态势分析  提供城市运营状态全量态势分析功能，包括打造无人机运营调度管理“一张图”，巡检任务、巡检结果统计分析等。 |  |
| （3）巡查需求管理  提供巡查需求工单化管理功能，包括通过工单管理系统，实现对各委办局业务需求进行汇总并形成工单，支持工单形式进行全流程监测与管理，包括工单查询、工单详情、工单签收、工单发布，从而实现客户需要快速直接无漏响应。 |  |
| （4）任务编排  提供巡查工单到巡查任务转化功能，通过任务编排系统自动或半自动地将客户工单转化为无人机具体可执行的任务，包括无人机巡查时间、周期、航线、采集数据类型等，为为运营人员规划满足客户实际需求的巡查任务提供便利。 |  |
| （5）网格巡查模式  针对面状、全覆盖城市巡查需求，提供网格化巡查功能，包括巡查态势网格热点图、巡查数据地图映射、巡查结果编码与查询、巡查结果同屏历史对比等。 |  |
| （6）全景巡查模式  针对点状、线状城市巡查需求，提供全景巡查功能，包括空中街景一张图、历史全景对比、POI全景AR显示。 |  |
| （7）精细巡查模式  针对如排污口监测、车牌识别等超精细城市巡查需求，提供超精细巡查功能，包括拍照打点、第一人称航点标定等。 |  |
| （8）线索发现  提供线索发现与标记功能，包括支持人工、AI两种线索发现方式、照片放大、对比、标记、审核功能、线索统计大屏、线索时空追溯等功能。 |  |
| （9）线索空间关联  支持发现线索与空间位置进行关联功能，包括线索自动定位发生位置、线索区域划分与筛选、支持同一位置的问题合并。 |  |
| （10）线索推送  提供线索对外发布功能，包括推送至委办局、提供接口给第三方调用、导出线下报告等。 |  |
|  |  | 系统基础设置 | 系统基础设置主要针对系统中地理信息资源的统一管理，用户角色的统一管理，以及系统运行统一管理。  （1）无人机基站管理  提供基站全生命周期管理功能、提供标准物联网接口协议、支持不同类型无人机基站设备接入、管理、配置及售后管理。 | 套 | 1 |  |
| （2）无人机管理  提供无人机全生命周期管理功能、提供标准物联网接口协议，支持不同类型无人机接入、管理、配置及售后管理。 |  |
| （3）地理信息管理  为无人机作业提供低空遥感底图数据服务，可对接第三发GIS服务接口。 |  |
| （4）用户角色管理  包括用户、权限、机构、单点登录、用户操作日志等管理。 |  |
| （5）运维管理  实现服务状态查询和管理的功能。提供调取录像、日志、权限分级控制、时间同步功能。 |  |
|  |  | 系统接口要求 | 苍南政务无人机一体化平台需定制开发，提供多个数据接口、业务接口，实现与外部系统的应用对接。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与苍南三维全域数字孪生城市基础平台接口  苍南政务无人机一体化平台需建立数据输入接口，通过苍南县全域数字孪生底座平台提供的城市信息模型数据、地理信息资源、城市运行管理基础数据等，为系统提供数据差异分析的基础依据。  同时建立数据输出接口，为苍南政务无人机一体化平台提供最新的正射影像、三维倾斜模型等数据。 | 套 | 1 |  |
| （2）与苍南县社会治理中心相关平台接口  苍南政务无人机一体化平台需与苍南县社会治理中心相关平台建立数据通讯接口，需要按照苍南县社会治理中心的业务类型，在政务无人机一体化平台进行相关事件的发现、标定及信息规范化传递，使得发现的信息能快速、准确的发送到社会治理中心平台，推动相关事项的处置。  同时苍南政务无人机一体化平台能够接受社会治理中心平台的相关指令，对处置事项的结果进行快速出击确认，并将确认结构回传给社会治理平台。 |  |
| （3）与公安、应急等平台接口  苍南政务无人机一体化平台需与应急、公安等系统建立数据通讯接口，能够接受应急、公安部门的指令，启动无人机进行前出巡查、侦查等工作，并能将巡查和侦查的信息及时回传给应急和公安等平台。 |  |
|  | 智慧专题应用系统 | 公安专题应用 | （1）日常巡查  根据日常巡查任务，对辖区区域进行常态化飞行巡查，能够对公安相关的常态化事件进行拍摄取证。 | 套 | 1 |  |
| （2）应急救援、现场直播、辅助指挥  当公路发生交通事故后，通常会导致大面积的交通拥堵，传统勘探手段耗时费力，往往会因为事故资料搜集太慢错过最佳救援时间，甚至还可能诱发二次事故。  自动机场搭载的无人机，不受地理条件、环境条件的限制，可以深入各类复杂地区，迅速抵达事故现场，通过无人机应用的GPS功能对事故位置进行精确定位，对事故地形、车辆受损情况、人员伤亡情况快速、全面勘察，提高勘探和救援工作的科学性和高效性。  接到事故和恶劣天气报警后，在自动机场覆盖范围内，在管控平台选择目标点，无人机即可从机舱内快速起飞，飞向目标点，回传现场画面，便于执法人员了解现场情况并及时作出决策。  在重大事故的现场救援处置工作中，通过无人机搭载的高清摄像机、热成像设备等，为救援和处置工作提供长时间的技术支持，为及时、有效处置方案提供决策支持和依据。 |  |
| （3）重大活动监管  在大型活动中，无人机的作用非常之大。除了可以通过无人机进行空中监控以实时掌握现场动¬态，合理调配警力，防止人群踩踏等事故的发生；还可以搭载空中喊话工具对地面进行疏导指挥，可及时发布广播指引；也可以挂载探照灯对局部区域进行不间断照明，防止因黑暗造成恐慌发生拥堵和踩踏。在夜间搭载热感成像相机可对人群密集度做出直观的判断，实时进行疏散分流，并对可能发生的踩踏、火灾隐情提前预警。 |  |
|  |  | 综合执法专题应用 | （1）违章建筑识别  违章建筑识别功能主要实现乡镇范围内住宅小区高层建筑违章建筑识别。对任选两期无人机航摄数据进行对比，数据对比提供下载管理功能。在地图上能够显示变化图斑的位置。而且能够了解图斑的基本情况。网格员或拆违执法人员只需要对异常点进行针对性的核查即可。 | 套 | 1 |  |
| （2）乱搭乱建识别  乱搭乱建识别功能主要实现县级以上道路沿线区域内乱搭乱建识别。系统，通过AI算法，在县级以上道路沿线进行智能化分析，对无人机航飞影像数据进行识别，检测图片中道路沿线中出现的搭建要素，在地图上能够显示变化图斑的位置，将通过系统派发职能局到现场处理。 |  |
| （3）垃圾乱倒识别  垃圾乱倒识别主要是通过AI算法，对无人机航飞巡查数据进行识别，检测图片中是否存在固体垃圾、渣土等，找出疑似建筑垃圾堆放点，在地图上能够显示变化图斑的位置，将通过系统派发职能局处理。 |  |
| （4）综合执法喊话  借助无人机进行低空巡检，可以凭借无人机宽广的视野和快速的移动速度，可以快速锁定违规占道经营情况，进行图像取证，并现场喊话指挥商贩撤出道路，协助执法人员进行针对性地解决问题。 |  |
| （5）车辆违停识别  车辆违停识别主要是通过AI算法，对无人机航飞巡查数据进行识别，检测违停区域内是否存在车辆信息，统计车辆密度，找出疑似大量违停区域，在地图上能够显示变化图斑的位置，将通过系统派发职能局处理。 |  |
|  |  | 应急管理专题应用 | （1）火情监测与指挥  1）火情识别  在无人机飞行巡查过程中，后台AI算法会对巡检视频中出现的烟雾、火焰等元素进行智能化识别，并在巡查系统中进行定位、报警。  2）火情侦察与监测  指挥中心在接收到火情报警后，在无人机集群指挥调度系统中就近选择无人机，利用低空航路网规划子系统快速设定到达着火点位置的最短航线，并发布飞行任务。系统接受到任务后，快速出击到达指定位置，并多角度巡查拍摄，将火情信息传递到指挥中心。指挥中心人员可以通过无人机上携带的喊话器进行现场人员疏导及指挥。  3）灭火指挥  指挥中心人员可以根据无人机传回的视频信息，进行火情判断，指挥调度灭火人员、车辆装备，规划救援路线，引导灭火车辆到达现场，协助疏散人群。实现灭火救援的辅助指挥功能。  应用对象：县公安局、县资规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林业中心、县文广旅体局 | 套 | 1 |  |
| （2）应急救援、现场直播、辅助指挥  当发生应急事件后，传统勘探手段耗时费力，往往会因为事故资料搜集太慢错过最佳救援时间，甚至还可能诱发二次事故。  自动机场搭载的无人机，不受地理条件、环境条件的限制，可以深入各类复杂地区，迅速抵达应急事件现场，通过无人机应用的定位功能对事故位置进行精确定位，对事故地形、车辆受损情况、人员伤亡情况快速、全面勘察，提高勘探和救援工作的科学性和高效性。  接到事故和恶劣天气报警后，在自动机场覆盖范围内，在管控平台选择目标点，无人机即可从机舱内快速起飞，飞向目标点，回传现场画面，便于执法人员了解现场情况并及时作出决策。  在应急事件的现场救援处置工作中，通过无人机搭载的高清摄像机、热成像设备等，为救援和处置工作提供长时间的技术支持，为及时、有效处置方案提供决策支持和依据。 |  |
|  | 等保测评 |  | 二级等保测评服务 | 项 | 1 |  |

# 六、系统部署及安全要求

项目整体部署在大数据中心已有的机房及网络安全环境中，总体设计满足二级等保要求。由于网络基础设备、网络安全设备已经完成建设，为避免重复建设，本项目将共用已采购设备，本期只建设服务器系统、磁盘阵列部分，并扩充相关网络链路，接入到已有体系中。

本项目建设成果涉及采集地理数据、视频数据相关个人隐私信息，一旦泄露可能会对个人造成一定影响，对政府声誉造成一般损害，因此建议定义二级，需提供等保测评服务（二级）。

# 七、售后运维及培训服务要求

## 7.1售后运维要求

供应商提供所有的软件、硬件需提供验收后三年免费售后维护和长期的技术支持服务。

## 7.2驻场运维要求

为满足低空无人机动态监测网的长效稳定运行，无人机系统的按需快速规划及应用，保证数据成果的高质量入库及分析应用。在本项目建设中，需要提供运行维护支撑服务。具体服务如下：

服务人次及期限：3人，一年驻场技术服务。

服务内容：

无人机应用专员：

（1）根据各应用单位的任务需求，进行飞行任务规划及航线规划；

（2）执行飞行任务，监控飞行状态，控制飞行过程；

（3）记录飞行状况，进行飞行任务总结；

（4）根据突发需求，执行紧急手动飞行任务。

数据专员：

（1）负责根据基于人工智能及人工相结合的方式，按照各类数据分析要求，按照类型及单元网格，分析各类巡检结果，并进行上报；

（2）及时检查飞行情况，负责飞行数据的入库、检验工作；

（3）负责至少每半年对无人机覆盖区域，进行一次DOM及倾斜

（4）摄影三维数据的定期飞行及更新任务，并实现数据更新到苍南全域三维数字孪生底座平台中。

安全专员：

(1)定期检查机巢、无人机硬件系统工作状态，及时与供应商

联系维修及保养问题；

(2)负责服务器、数据库、软件系统的日常运维及安全工作。

## 7.3多旋翼无人机操作培训要求

在本项目交付使用后，应有具备UTC资质的机构提供多旋翼无人机超视距驾驶员操作培训，并取得UTC无人机执照，培训时间不低于4天。

培训人次：20人次。

培训地点：浙江、温州。

**八、商务要求（合同商务条款主要内容）**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招标要求** |
| 1 | ▲投标报价 | **本项目采用总价合同，投标报价应涵盖完成本项目合同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以及企业税金、人工费、管理费、合理利润、风险费、二级等保测评、投标费用等一切成本及费用（以上所有费用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不分列）。** |
| 2 | 完工期 | **项目自开工申请批复后60天内完成硬件设备交付，开工申请批复后90天内完成平台交付，进入3个月试运行期。** |
| 3 | 履约延误 | **如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经协商无效,采购人有权追究成交供应商的违约责任。延期交货违约责任按每延期一天扣除3000元项目款项处理，如果超出合同规定期限15天不能供货，则采购人可以终止合同，并收取成交供应商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 |
| 4 | 实施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合理摆放位置，直至验收合格。** |
| 5 | 质量要求 | 合格（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投标承诺以及国家、行业有关技术规范和标准） |
| 6 | 合同验收 | （1）本合同验收工作由采购人组织实施，中标供应商应派专业的技术人员协助进行验收。   1. **▲验收标准：符合质量要求。** 2. **▲特殊条款：合同执行期间的任何时刻，采购人均有权委托国家认可检测机构对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的产品、原材料及零部件进行抽检，抽检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此项费用应当综合计入风险金中，含在投标报价内。抽检结果不符合质量要求的，中标供应商除须无条件退换货外，赔偿款在合同款中直接扣除。** |
| 7 | 售后服务 | 本采购货物多为易碎品，交货前发生损坏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 8 | 履约保证金 | **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1%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可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项目供货完成并合理摆放位置验收合格后，15 个工日内无息退还。** |
| 9 | 付款方式和支付条件 | **（1）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办结投标所有手续、具备履约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支付前中标供应商须提供等额正式增值税发票；**  **（2）项目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40%，支付前中标供应商须提供等额正式增值税发票。**  **（3）项目完成等保测评及竣工验收后，支付合同金额的20%，支付前中标供应商须提供等额正式增值税发票。**  **备注：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需求情况对部分产品的数量进行调整，单价以中标供应商所报单价为准。** |

**九、特别说明与规定**

**本部分内容均为采购人基本要求，如投标供应商无法响应，须在《关于对采购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中详细说明，未说明的，视为认可并接受所有条款。**

**5.1 本项目单独一个标项，标项是最小投标单位，投标供应商必须对标项内的所有内容发起投标响应。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时缺漏的内容视为“未响应”按负偏离处理，如中标，须自行如数补齐并承担相应后果。**

**5.2 本采购需求是采购人需求的最基本描述，投标供应商不得擅自改动或删减。投标供应商如认为采购内容中缺少了满足采购要求所必需的设备、材料或其他工作内容，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时自行补充并说明具体理由，所需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采购人不接受投标供应商给予的任何“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接受任何形式的“0 元报价”（“0 元报价”一律视为无效报价，作无效标处理）。**

**5.3 本章（第四章 采购需求）中对技术、服务和商务的要求是采购人最低要求，一般要求负偏离的，由评委按照招标文件的约定在商务技术评审时进行负偏离扣分。投标供应商应尽可能的选择符合采购人采购需求的产品参加投标。**

**5.4 投标供应商应当完整、明确的逐条对照采购要求作出投标响应，投标响应缺项或因复制粘贴采购要求导致投标响应不明确的，均按负偏离认定；投标响应前后矛盾导致评标委员会有疑问的，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30分钟）内提供相关技术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按时提供相关技术证明材料的视为“未响应”作负偏离处理。**

**5.5 中标供应商所供产品的规格以投标承诺为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擅自更改。**

**5.6 投标供应商须对采购中涉及到的专利、知识产权等负责，并保证不伤害采购人及其他第三方的合法利益。在法律范围内，所有文字、商标和技术侵权造成的相关费用，一律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概不负责。**

**5.7 产品在摆放过程中如对场地原有设施产生破坏的，供应商必须自行完成修复和复原，所需费用按风险金计入投标总价中，如果投标供应商在报价时未考虑，视为已计入投标总价。**

**5.8产品在批量供货前须经过采购人确认后方式实施。**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以最终合同为准）**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甲乙双方按照项目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定义

除非另有特别解释或说明，本合同有关词语应按如下定义解释：

1、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协议、附件、附录和其他一切文件。

2、甲方系指购买本合同下货物并接受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3、乙方系指提供本合同项下货物和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4、货物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为完成本项目应向甲方提供的一切产品及备件、工具、手册、技术资料及其他材料。

5、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货物的运输、保险、伴随服务（如安装、调试、测试并提供技术支持）、售后服务及其他所有应由乙方承担的类似义务。

6、合同总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包含了甲方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一切费用。

第二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是组成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部分：（1）采购文件；（2）乙方递交的投标文件；（3）乙方所作的相关书面澄清；（4）中标通知书；（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第三条 合同货物清单和合同总价

1、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2、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须保证甲方在使用其提供的货物、服务或其任何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提出的关于侵犯其版权、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指控，一旦出现此类情况，乙方应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本合同应为完整产品及功能的提供，乙方所提供货物的质量技术规格应与采购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的内容相一致；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技术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包装要求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乙方对合同货物包装不善、标记不明、防护措施不当或在合同货物装箱前保管不良，致使合同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或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 交货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交付地点由甲方指定。

2、交付时间为所有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的日期。

本项目交付时间为：根据甲方现场进度要求

3、本项目交货方式为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货物的运输、装卸和保险，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工期：

第八条 到货验收

1、货物全部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乙双方应派员共同对货物当场开箱验收，如乙方不能按时到达现场又无电函通知的，甲方有权开箱检验。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及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及招投标文件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并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质量合格凭证等有关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上述规定的资料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甲方有关货物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第九条 伴随服务

1、乙方应提供下列伴随服务：

（1）货物的现场安装、施工、调试和/或启动监督；

（2）就货物的安装、调试、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2、安装施工期间甲方责任：

（1）负责提供场地和有关产品的安装位置；

（2）提供安装施工调试用的电源和水源的接口；

（3）负责乙方安装施工调试期间与其他单位交叉作业时的协调工作；

（4）配合乙方做好与安装施工调试有关的辅助性事务；

（5）对乙方的安装施工调试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3、安装施工调试期间乙方责任：

（1）负责货物运抵指定地点后的搬运及看护保管；

（2）在安装施工前负责派员前往安装现场进行勘测，确认施工现场条件，与甲方约定具体开工日期；

（3）按照国家规定的相关安装规范和质量标准完成安装施工工作；

（4）遵守施工现场的有关规章制度，文明施工，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

（5）配合甲方工作，参加现场施工协调会议；

（6）负责现场施工人员的保险和一切安全责任；

（7）负责安装质量的自检验收，配合采购人完成验收工作及项目的移交；

（8）按照有关要求完成质量评定和安装施工记录；

（9）负责安装施工调试期间由于乙方过错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4、由于货物自身质量问题或安装不当产生的意外及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最终验收

1、货物安装调试结束后，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对项目进行最终验收，验收合格的，由甲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单位公章。

2、如验收不合格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是不合格的，包括货物有明显的或潜在的缺陷、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运行效果达不到要求等，甲方有权报请当地质检部门或权威检测机构进行检验。根据检验结果，甲方有权向乙方主张违约责任。

3、验收标准应遵循国家相关标准、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采购文件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等。

第十一条 售后服务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行业规定以及采购文件规定、投标文件承诺的内容提供售后服务。

第十二条 付款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本项目付款方式为：详见采购文件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或拒付货款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乙方不交付货物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乙方在软装施工过程中若因甲方或不可抗拒力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双方共同签订延期书面说明，否则逾期一天扣除3000元项目款项。

4、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要求的，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

（1）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符合要求的全部货物、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逾期未交付或交付的货物仍不符合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在甲方规定时间内，用符合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并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同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3）根据货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受损失等按甲方所能接受的数额降低货物价格或赔偿甲方所受损失；

（4）退货并按合同规定同种货币退还甲方已付货款，同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退回货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以及甲方为购买到符合要求的货物所多支出的费用。

5、乙方未按规定和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6、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不影响其合同项下的义务（合同解除的除外）。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等。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原因及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等及时通知另一方。同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义务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因未尽本义务而造成的相关损失由其承担。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五条　合同的补充

1、在本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要追加与本合同相同的货物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金额不得超过本合同的百分之十。

2、补充合同须采用书面形式，并报县财政部门备案，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中止

本合同一经签订，合同双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中止合同，除非合同的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第十七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3）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4）合同的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除上述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

第十八条　合同的转让

除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将其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部分或全部转让给第三方。

第十九条 履约保证金

1、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2、履约保证金在乙方履行合同完毕后将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十四个工作日内退还给乙方，不计利息。

第二十条 争议解决方式

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进行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则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一条

中标投标人需无条件配合及遵从采购单位、总包单位以及装修单位的要求。

第二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应在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份，甲方份、乙方份、招标代理公司执一份。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

注：本合同作为示范文本，具体以成交人与采购人所签定正式合同为准。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一、投标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1、投标供应商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供应商的风险。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本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资料作出自己的判断。

5、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材料将在一定期限内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6、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情况，**将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投标无效。**

# 资格文件

**目录**

（1）营业执照…………………………………………………………………………（页码）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页码）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场地、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页码）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页码）

（5）参加国企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页码）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国企采购活动承诺函…………………………………………………………（页码）

（7）投标供应商没有失信记录承诺函………………………………………………（页码）

# 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苍南县数据管理发展有限公司、温州同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的国企采购活动，依据采购文件相关规定，郑重 承诺：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符合本项目采购 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如中标，我方将按我方投标文件承诺， 保证合同顺利履行。如有虚假或隐瞒，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 /谈判/中标（成交）/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愿意承担一 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场地、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苍南县数据管理发展有限公司、温州同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 （供应商） 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场地、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苍南县数据管理发展有限公司、温州同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严格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本文件中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均真实有效，不存在虚假、造假行为。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 五、参加国企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苍南县数据管理发展有限公司、温州同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 （供应商）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参加本次国企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六、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国企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承诺函**

苍南县数据管理发展有限公司、温州同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此次参加苍南县政务无人机一体化平台项目的投标，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国企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如有虚假或隐瞒，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投标供应商没有失信记录承诺函**

苍南县数据管理发展有限公司、温州同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到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我公司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有隐瞒，愿承担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

**目录**

（1）投标响应函…………………………………………………………………（页码）

（2）开标一览表…………………………………………………………………（页码）

**（**3）报价明细清单………………………………………………………………（页码）

**一、投标响应函**

苍南县数据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温州同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供应商全称)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苍南县政务无人机一体化平台项目(招标编号： )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投标供应商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书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参加国企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3)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4)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5)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符合中国政府规定的相应标准和环保标准；

(6)没有违反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7)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3、提供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具体内容为：

(1)资格文件

(2)报价文件；

(3)商务技术文件；

(4)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交的全部文件；

(5)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6)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4、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强行撤销的，承诺按本项目预算金额的2%赔偿对采购代理机构造成的损失。

5、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6、如中标，按招标文件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拒绝签订合同，承诺按本项目预算金额的2%对采购人进行赔偿；赔偿金额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承诺继续承担超过部分的损失。

7、如中标，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标准，承诺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8、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服务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10、我方将严格遵守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投标供应商盖 章：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号码：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未按照本投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文件被拒绝。**

**二、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招标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项目名称** | 投标总价（人民币元） | 服务期 | 备注 |
| 1 | 苍南县政务无人机一体化平台项目 |  |  |  |

**▲开标一览表中投标价为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总价包干模式包括但不仅限于：产品制造、运输、装卸、保险、保管、安装、设备基础（地台）建设、调试、验收、设备及材料费、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所产生的一切费用、成本、利润、税金、人员培训费、风险费、售后服务费、代理费等、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应计入投标总价（或由中标供应商承担的其他费用）等全部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

**▲不提供此表格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报价明细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元） | 总计  （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 总计 | 大写 | | | | | | |
| 小写 | | | | | | |

注：（1）可根据具体情况调整报价明细清单格式，但应包括项目涉及的一切相关税、费等费用；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商务技术文件

**目录**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页码）
2.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页码）
3. 资质文件（如有）…………………………………………………………（页码）
4. 投标产品配置表……………………………………………………………（页码）
5. 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6. 投标供应商项目业绩一览表………………………………………………（页码）
7. 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方案……………………………………………（页码）
8. 投标方案、优惠和承诺、维护方案、售后服务方案……………………（页码）
9. 服务承诺……………………………………………………………………（页码）
10. 其他必要提供的资料………………………………………………………（页码）
11. 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投标技术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苍南县数据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温州同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兹委派我公司 先生/女士(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 )，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 苍南县政务无人机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若中标则全权代表本公司签订相关合同，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特此告知。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人的身份证 (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资质文件（如有）**

**四、投标产品配置表**

**采购单位：**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及产地** | **主要型号** | **数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注：此表可按原有格式进行复制。

**▲**不提供此表格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全称：

日 期：

**五、商 务 偏 离 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内容** | **招标文件规范要求** | **投标文件**  **对应规范**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供应商（盖章）：

日期：

**五（二）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内容** | **招标文件规范要求** | **投标响应（逐**  **对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供应商（盖章）：

日期：

**六、供应商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用户名称 | 地址、联系电话 | 合同起止时间 | 合同金额  （万元） | 服务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注：1.. 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式复制。2、后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详见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期：

**七、项目方案说明（自行编制）**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投标方案、优惠和承诺、维护方案、售后服务方案**（自行编制）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 服务承诺**（自行编制）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其他必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封面**

**苍南县政务无人机一体化平台项目**

**（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投标供应商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结束后，通过在线询标形式发送**）**

温州同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 （授权代表姓名），经由 （单位） （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苍南县政务无人机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1. 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